

國泰人壽附約延續批註條款

(免費申訴電話：0800-036-599)

備查文號

中華民國 97年11月24日國壽字第97110757號
中華民國 98年 2月20日國壽字第98020551號
中華民國100年4月28日國壽字第100040725號
中華民國100年5月12日國壽字第100050132號
中華民國101年2月21日國壽字第101020451號
中華民國101年 7月1日國壽字第101070037號
中華民國102年 1月1日國壽字第102010023號
中華民國103年 5月1日國壽字第103050001號
中華民國105年 1月1日國壽字第105010060號

第一條 批註條款之訂定及構成

本國泰人壽附約延續批註條款(以下簡稱本批註條款)僅適用於經本公司指定之附約(以下簡稱本附約),並構成本附約之一部約定。

前項所稱「經本公司指定之附約」之險種名稱如附表。

第二條 附約延續

當主契約因累計申領之各項保險金總額已達給付上限而終止時,要保人得繼續繳交本附約之保險費,以延續本附約之效力。

前項情形,本附約之有效期間,依其條款之約定。

第三條 附約延續期間之繳費方式

本附約依前條約定延續效力後,除有豁免保險費之情形外,應依本公司指定之繳費方式繳納其應繳交之保險費。

第四條 其他

本批註條款約定如與本附約抵觸者,應優先適用本批註條款。

本批註條款未約定之事項,適用本附約之相關約定。

附表：

本公司指定之附約	
國泰人壽新關懷保險費豁免附約	國泰人壽快樂GO交通意外傷害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新安宜保險費豁免附約(甲型、乙型)	國泰人壽康愛防癌終身健康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全心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	國泰人壽熱火青春傷害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全安心遞延給付終身醫療健康保險附約	國泰人壽鍾安特定傷病定期健康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新全意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	國泰人壽新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	國泰人壽真全意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好骨力傷害保險附約	國泰人壽新康愛防癌終身健康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新寶貝傷害保險附約(A型)	國泰人壽永健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新快樂GO交通意外傷害保險附約	國泰人壽新真全意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
國泰人壽新熱火青春傷害保險附約	國泰人壽新永健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